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專員 陳

電話：(04)7531562

傳真：(04)7290050

電子信箱：yishuchen1108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地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開字第11400583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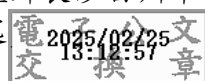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貴重劃會檢送「花壇鄉長沙自辦市地重劃區」第7次
理事會會議紀錄一案，依法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重劃會114年2月13日長沙自劃字第1140213001號函。
- 二、查本案屬自行勘選區，貴重劃會係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
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4條第1項規定本於理事會權責自行研
擬重劃範圍，本府僅依法備查會議紀錄，後續擬辦重劃範
圍之審議應由會員大會決議，且重劃工作仍應前開辦法及
相關法令規定程序辦理，合先敘明。
- 三、另旨揭會議紀錄有關本次理事會決議事項一節，請依規定
辦理，並請依上開辦法第17條規定辦理公告及通知相關土
地所有權人。

正本：彰化縣花壇鄉長沙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副本：本府地政處



土地開發科 收文:114/02/25



091140003120

3 無附件